

证券代码：300401

证券简称：花园生物

公告编号：2023-058

债券代码：123178

债券简称：花园转债

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2年8月31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于2023年9月28日届满。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锁定期届满的情况说明

2022年9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767.479万股公司股票已通过非交易过户至“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根据《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每批次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50%；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额外锁定期根据持有人的自愿承诺执行，所有持有人自愿承诺持股计划在每批次锁定期届满之日起的6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减持当批次已

满足解锁条件的标的股票及分配该等股票对应的权益。

2023年9月28日，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该批次股票可解锁日期为2023年10月9日，可解锁的权益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权益总额的5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3,837,3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0%。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根据《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2022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已确定且均已达标。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6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减持当批次已满足解锁条件的标的股票；第一个锁定期届满6个月后至存续期届满前，由管理委员会择时选择合适方式集中出售可减持的股票。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但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 4、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变更和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存续期满可展期。

2、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3、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应由管理委员会清算，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

(2)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性

资金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5日，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延长期届满后本计划自行终止。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